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服务类)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青海省海南州贵南县藏医院特色诊疗综合楼  
建设项目-监理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广瑞竞磋(服务) 2024-005

采购合同编号：QHGR-2024-005

合同金额(人民币)：470000.00元

采购人(甲方)：贵南县卫生健康局 (盖章)

中标人(乙方)：青海中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采购日期：2024.10.25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贵南县卫生健康局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青海中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10 月 23 日青海省海南州贵南县藏医院特色诊疗综合楼建设项目-监理 采购项目 2024-005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 并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竞争性磋商文件；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表；
6. 分项报价表；
7. 其他相关承诺；
8. 成交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470000.00 元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总价	备注
1	勘察阶段	协助发包人编制勘察要求、选择勘察单位， 核查勘察方案并监督实施和进行相应的控制， 参与验收勘察成果。		
2	设计阶段	协助发包人编制设计要求和、选择设计单位， 组织评选设计方案， 对各设计单位进行协调管理， 监督合同履行， 审查设计进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核查设计大纲和设计深度、 使用技术规范合理性， 提出设计评估报告（包括各阶段设计的核查意见和优化建议）、 协助审核设计概算。		

3	施工阶段	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		
4	保修阶段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

人民币（大写）： 肆拾柒万元整

人民币（小写）： 470000.00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服务费、人工费、设备费、维护费、检验费、手续费、保险费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 三、服务项目内容概述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以下服务：

1、 进行材料检验、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等质量控制活动，确保工程达到预期的质量标准。

2、 监控工程进度，对比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采取措施解决延误问题，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3、 监督施工现场的安全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确保项目符合安全法规和环保要求。

四、提供的服务项目必须符合现行行业有关要求： )

- 1、 提供全方位的工程监理服务，确保工程按时按质完成。
- 2、 确保工程设计、施工与验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 3、 提供风险评估和问题解决的专业指导。
- 4、 保障相关利益方的合法权益。

## 五、资金拨付

1、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相应服务，经甲方确认后向乙方支付服务总价款：

(大写) 肆拾柒万元整。

### 2、拨付方式

甲方根据服务项目实施进展情况，采用以下支付方式向乙方拨付服务价款：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	支付金额 (元)
第一次付款	主体验收合格后	根据资金情	235000.00 元
第二次付款	竣工验收合格后	况商榷支付	235000.00 元

## 六、合同期限与终止

1、合同期限 17 个月，自 2024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止。

### 2、合同的终止

- (1) 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 (2) 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 (3) 发生政策或服务对象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
- (4) 发现乙方已不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和要求及规定的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 七、项目绩效评估

乙方承接服务项目后，由甲方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程督导和检查，并在年底组织财政、审计等部门相关人员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 八、双方权利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负责在协议签订前确定购买项目的实施标准或规范。
- 2、按期了解掌握项目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必要的监督检查。
- 3、组织第三方对乙方实施项目情况进行评估。
- 4、按约定拨付资金。

#### (二) 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可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规定按时足额拨付项目经费。
- 2、乙方应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
- 3、不得再委托或转包标的所确定的服务项目。
- 4、应按要求按期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
- 5、乙方未能按期完成约定服务内容，应将相应款项返还甲方。

### 九、违约责任

#### (一) 违约行为：

除不可抗力外，甲方无故终止项目、不按期委托评估项目、不按约定付款、不能按约定结算等故意违反约定的行为视为违约；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未按约定完成目标任务、不能达到约定标准（规范）、有意拖延项目实施或者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存虚假欺骗等行为视为违约；

#### (二) 违约责任：按项目总价款的 5%的金额设立违约金。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重大过失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当赔偿。

甲乙双方违约的，各方应进行平等协商。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采取单方面终止合同、取消乙方承接主体资格、追回拨款的本息和利息、要求赔偿违约金。

十、本合同一式6份，经甲、乙方法定代表人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另行制定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补充条款

双方约定以下补充条款：

--

附件：（签定具体合同时，若有附件应注明，并注明附件名称）

十一、其它：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2015年12月17日

本合同经2次修改，实际备案时间为2015年12月17日